

新竹縣112年度國民中學主任候用人員甄選繳交資料封面

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	性別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	
服務單位	國民中學										聯絡電話						
											(O)						
											(H)						
											(手機)						
甄選管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薦甄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甄選										學校審核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人事</td> <td>校長</td> </tr> </table>					人事	校長
人事	校長																
繳驗資料：正本查驗，另繳交存查之影本（5、6、15項須繳交正本），請於影本上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並由人事核章。第2~16項資料請統一影印在A4紙張單面上，並請依下列序號先後裝訂整齊，以利作業																申請人查核	
1.新竹縣112年度國民中學主任候用人員甄選積分表[置於上層不裝訂]																	
2.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均影印在A4紙張單面上)																	
3.合格教師證書(或具教師資格之證明)影本																	
4.派令、聘書影本																	
5.現職服務證明書正本乙份																	
6.未受懲處證明書正本乙份																	
7.畢業證書影本																	
8.歷任服務單位服務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										
9.歷年考核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										
10.獎懲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										
11.研究著作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										
12.研習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										
13.學分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										
14.特殊加分證明文件影本																	
15.校長推薦證明書(推薦甄選者)																	
16.直式橫書公務人員履歷表正本共4份(均貼同式照片)[置於下層不裝訂]另備照片1張																	
繳交報名費			核發准考證			甄選小組核章			備註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甄選 新臺幣2000元整									※粗線空格內由相關人員審核，報名人請勿填寫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薦甄選 新臺幣1000元整																	